

证券代码: 301231

证券简称: 荣信文化

公告编号: 2024-094

荣信教育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荣信教育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冬女士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荣信教育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不影响公司生产运营，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相关资质，符合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资格要求，在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相关政策，勤勉尽责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，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荣信教育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10月29日